

F-STONE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WS2024-JJ227

采购项目：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  |  |
| --- | --- |
| 台州市椒江区实验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第五中学 |
| 台州市椒江区第二实验小学 | 台州市白云中学 |
| 台州市椒江区云健小学 | 台州学院附属学校 |
| 台州市椒江区人民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第二中学 |
| 台州市椒江区海门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下陈中学 |
| 台州市椒江区中山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前所中学 |
| 台州市白云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章安学校 |
| 台州市文渊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
|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
| 台州市椒江区前所街道中心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幼儿园 |
| 台州市学院路小学 |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幼儿园 |
| 台州市椒江区第二中学 | 台州市椒江区章安街道中心幼儿园 |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台州市椒江区实验小学、台州市椒江区第二实验小学、台州市椒江区云健小学、台州市椒江区人民小学、台州市椒江区海门小学、台州市椒江区中山小学、台州市白云小学、台州市文渊小学、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小学、台州市椒江区前所街道中心小学、台州市学院路小学、台州市椒江区第二中学、台州市椒江区第五中学、台州市白云中学、台州学院附属学校、台州市椒江区洪家第二中学、台州市椒江区下陈中学、台州市椒江区前所中学、台州市椒江区章安学校、台州市椒江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台州市椒江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幼儿园、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幼儿园、台州市椒江区章安街道中心幼儿园**委托，现就其**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JWS2024-JJ227

**二、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单价最高限价** | **预算** | **服务期** | **项目地点** |
| 1 | 椒江区公办小学安保服务 | 60000元/人/年 | 4560000.00元/一年 | 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后，经考核，如甲方满意（考评满意分均在90%以上的），双方协商一致后续签一年，续签后的服务价格仍按原合同执行。若第一年服务期满后，中标单位在各自服务标项内有两家（含）以上学校考评未能达到90%以上，甲方将重新组织该标项招标。 | 按照甲方指定地点 |
| 2 | 椒江区公办初中安保服务 | 3060000.00元/一年 |
| 3 | 椒江区公办职业高中、幼儿园安保服务 | 2700000.00元/一年 |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在资格证明文件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③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专业保安服务资格，有国家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④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方式：**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3、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4、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5、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五、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ZoGATzO%2FwUdM7eXAIXLAyg%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1.58e482b00f1311eea8dfcb72d7241801）。

3.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8usMobfHBXp2GJnjOIZ0EA%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3.b52770000f1311eeb3d92762a180ef93，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密封、效力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

5.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5.2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密封，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开标地点；

②采用邮寄方式，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单位、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代理机构作接收登记工作，邮寄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地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东环大道576号二楼，联系人：金老师，电话：0576-88781913。）)。

▲5.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5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5.6▲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9月23日 下午14:30

**七、投标及开标地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八、相关注意事项：**

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1.潜在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qq://txfile/)）、“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qq://txfile/)）、“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项目相关文件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3.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4.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启用电子备份文件。电脑及CA解密设备自备。**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徐名峰、石晓林、高琳；联系电话：0576-88781913；

质疑接收人：徐少媚；联系电话：0576-88785265；传真：0571-85342190；

地点：杭州市拱墅区白石路318号中国（杭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北楼512室；

**2、采购人：**台州市椒江区实验小学、台州市椒江区第二实验小学、台州市椒江区云健小学、台州市椒江区人民小学、台州市椒江区海门小学、台州市椒江区中山小学、台州市白云小学、台州市文渊小学、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小学、台州市椒江区前所街道中心小学、台州市学院路小学、台州市椒江区第二中学、台州市椒江区第五中学、台州市白云中学、台州学院附属学校、台州市椒江区洪家第二中学、台州市椒江区下陈中学、台州市椒江区前所中学、台州市椒江区章安学校、台州市椒江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台州市椒江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幼儿园、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幼儿园、台州市椒江区章安街道中心幼儿园；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0576-88826567；

质疑接收人：姜先生；联系电话：0576-88826567；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建设路2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台州市椒江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王女士；监督投诉电话：0576-88225817；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建设路6号。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 2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无。 |
| 3 | 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效力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  2.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U盘形式提供。  3.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5 | 投标文件递交 | 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9月23日 下午14:30。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6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9月23日 下午14:30。  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 7 | 履约保证金 | 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须交纳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完成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可采用保函、担保等形式） |
| 8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样品及演示 | 无。 |
| 10 | 节能环保 |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
| 11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是。 |
| 12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 |
| 13 | 其他 | 1、各供应商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携带CA自备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7、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让。

8、本招标文件中关于电子招标、响应内容、流程如与政采云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政采云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9、供应商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到表、《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等文件，特别是有关利害关系应如实填写、如实披露，供应商授权参与政府采购的人员视为应当知道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之间的利害关系。如未如实披露，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由供应商承担不利后果。

10、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其中涉及资格条件的如非本法人所拥有，则投标无效。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相关原件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逾期将不予接收（原件放置在档案袋中，可不用密封）。原件仅作为核查复印件真实性之用，如仅提供了原件，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复印件，不予认定投标文件中具备该份资料。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投标声明书；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但需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等；

（8）具备专业保安服务资格，有国家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投标人情况介绍。

（2）投标方案描述：

A.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项目功能设计完备、对系统各组成部分等功能进行准确的分析，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3）投标人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软件著作权证等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4）近三年来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6）服务描述及承诺：

A.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措施及承诺（人员配备、培训方案等）。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附条件的报价将被拒绝。

（3）投标报价是包括人工费用、保险、税金、培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中。

（4）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未签字或盖章将导致投标无效）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①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1）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1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2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3《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

**Ⅰ电子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法人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并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温馨提醒：CA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需要投标人联系**浙江汇信科技有限公司（400-8884636）**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亦可。

3.**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

**2、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时间前送达或邮寄至公告规定的地点。备份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收。

（3）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报价的办法实施。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4、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6、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7、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

9、报价文件评审；

10、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11、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12、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项目共三个标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为每个标项确定1家有资质的保安服务公司。**每家保安公司最多中标2个标项，投标时在声明函中需声明，若三个标项得分均第一，则优先选择哪两个标项。剩余标项则由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单位中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7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或在规定时间内不澄清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被授权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8、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且未达到备份文件启用条件的。

10、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2、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领取通知书之后，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收费标准根据中标金额按照下列表格中服务招标类别费率计算后的80%，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该费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出5日内一次性付清。（户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202003209900014176；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潮王路支行），财务联系电话：0571-88271625。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0% | 1.50% | 1.00% |
| 100-500 | 1.10% | 0.80% | 0.70% |
| 500-1000 | 0.80%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0% | 0.25% | 0.35% |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单独打分，客观分应一致；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单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方设定的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

**经评审专家统一认定明显低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作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价格不作扣除。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公司荣誉得分较高者为先。

六、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 分 项 目** | | **评分标准** |
| 1 | 基本  情况  (30分) | 公司规范性  （9分） | （1）企业体系认证：具备有效期内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一项得2分。（上述认证需包含保安服务）。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以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2）企业信用：在省级公安厅关于全省保安服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为A级得3分，B级得2分，C级得1分，C级以下不得分。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或网上查询结果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
| 公司  荣誉  （3分） | 2020年1月1日以来安保行业获得的荣誉，区县级每个得0.5分，地市级每个得1分，省级（含）以上每个得3分，最高得3分。时间以颁发证书或文件落款时间为准，提供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
| 业绩  （2分) |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接院校、政府机关大院、行政事业单位保安服务类似项目业绩，每个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原件复印件及合同期内开具的任一期发票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 人员  配置  （16分） | 1、项目负责人经验丰富且持有一级保安员（高级技师）证得2分，持有二级保安员（技师）证得1分；  2、拟投入的管理班组成员持有二级保安员（技师）证每1人得1分，三级保安员（高级技工）证每1人得0.5分，最高得3分；  3、拟投入保安队伍中持有五级/初级消控证10个得基本分1分，每增加1个加0.1分，最高得4分。（不含项目负责人）  4、拟投入保安队伍中有退役军人或持有五级及以上保安员证10个得基本分1分，每增加1个得0.1分，最高得7分。（不含项目负责人）  提供人员投标截止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保安员证复印件、消控证资格证书复印件、退伍军人证复印件以及职业资格等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2 | 管理  方案  (34分) | 整体  规划  （5分） | 根据公司的管理理念，有针对性的设计方案，方案有完整性、可操作性打分，最高得5分。方案内容齐全，公司管理理念新颖，针对不同需求制定针对性方案得5分；有较明确的公司管理理念得3分；方案内容缺漏，公司管理理念普通得1分。 |
| 内部  管理  （5分） | 根据内部管理制度，记录方式方法打分，最高得5分。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有明确的记录方式方法得5分；有较明确的管理制度及记录方式得3分；内容管理制度缺漏模糊得1分。 |
| 门卫  管理  （5分） | 有详细门卫工作职责和要求，具备丰富工作经验（签订劳动合同或甲方证明材料）得5分；方案中有较明确的职责和要求，门卫人员具备丰富经验得3分；方案中门卫工作职责和要求未详细阐述，人员经验相对薄弱得1分。 |
| 设施  设备  （2分） | 根据学校要求需要配置的设施设备、护器方案打分，最高得2分。 |
| 安全  管理  （4分） | 根据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等防护措施、设备、应急预案打分，最高得4分。有健全得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防护措施，及对应设备，应急预案切合实际得4分；消防、交通防护措施比较明确得2分；应急预案未展开叙述得1分。 |
| 安防  培训  （7分） | 投标人培训资质：投标人培训师资力量团队中持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二级/技师及以上保安员证，同时是浙江省技能人才评价考评员的，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高3分。  注：提供人员投标截止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考评员身份证明、职业资格等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根据公司对安防定期定时进行制度、操作、安全培训方案打分，最高得4分。有明确的定时安全培训方案，培训方案符合项目所需得1.6-4分，有较明确的安全培训方案，但方案内容未结合实际展开得0-1.5分。 |
| 紧急事件防范预案（6分） | 有紧急事件预防方案且方案内容符合实际得6分；有较明确的紧急事件描述及对应措施得4分；有紧急事件例举但提供的防范预案不够详细的2分；方案内容简略得1分。 |
| 3 | 服务  承诺  (13分) | 稳定员工措施及加强社会责任措施  （7分） | （1）稳定员工措施：根据稳定员工队伍的措施打分，最高2分；  （2）警保联动：为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高保安服务的社会责任感，有参与由公安部门组织的警保联动活动的企业得2分，在管项目有作为警保联动试点单位的得2分，最高得4分；  （3）企业工会：为更好地为服务员工的工作生活，有建立企业工会得1分。（投标单位需提供相关证明） |
| 服务承诺（3分） | 根据公司对诚信、质量、管理及服从学校安排方案打分，最高得3分。  ①方案有特色、内容新颖、操作性强的得3-2.1分；  ②方案及内容合理、可操作的得2-1.1分；  ③方案粗糙、内容缺漏、操作性差的得1-0分。 |
| 社会责任（3分） | 投标人承诺保安一线劳动者合计年人力成本（不含可抵扣增值税）占招标人实际支付年度金额（不含可抵扣增值税）的百分比为A。  ▲若A<90%，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标  若90%≤A＜91%，投标人此部分得分=1+(A-90%)/0.5%\*1  若A≥91%，投标人此部分得分=3分  注：1该比例不承诺或承诺低于90%，将被视为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  2、保安一线劳动者合计年人力成本（不含可抵扣增值税）包含职工工资总额、社会保险（含商业保险）、职工福利费用、职工教育经费、劳动保护费用、职工住房费用和其他人工成本支出。中标人在实际服务中被招标人发现低于承诺比例的，招标人有权解除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 |
| 4 | 服务机构和特色服务情况（3分） | | 根据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的服务机构以及服务方案，是否具有便利性、响应及时性，服务是否具有特色进行打分。  ①在当地设有服务机构或承诺中标后30天设立的且方案有特色、内容新颖、针对性强的得3-1.6分；  ②其他地区设有服务机构，方案粗糙、内容缺漏、操作性差的得1.5-0分。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 3个标项，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单价最高限价** | **预算** | **服务期** | **项目**  **地点** |
| 1 | 椒江区公办小学安保服务 | 60000元/人/年 | 4560000.00元/一年 | 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后，经考核，如甲方满意（考评满意分均在90%以上的），双方协商一致后续签一年，续签后的服务价格仍按原合同执行。若第一年服务期满后，中标单位在各自服务标项内有两家（含）以上学校考评未能达到90%以上，甲方将重新组织该标项招标。 | 按照甲方指定地点 |
| 2 | 椒江区公办初中安保服务 | 3060000.00元/一年 |
| 3 | 椒江区公办职业高中、幼儿园安保服务 | 2700000.00元/一年 |

**二、项目背景**

为了规范学校专职保安服务（以下简称保安），充分发挥保安在维护学校教育教学秩序和校园周边治安环境中的作用，保护学校公共财产和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根据《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3号）、《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国发[2009]第564号（2022修订））、《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国发[2004]第421号）《浙江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实施细则》（浙公通字[2015]第85号）等规定，对学校安保管理服务工作公开向社会择优外包，具体方案如下：

**三、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二）安保服务内容及要求：**

1、巡逻服务

（1）保安人员对特定区域、地段、目标以及大型活动全程进行的巡查、警戒、保卫安全。

（2）通过巡逻，震慑不法分子，使其打消不法侵害的企图。

（3）通过巡逻，发现可疑人员，对其进行询问，对有作案嫌疑的，及时交学校保卫部门处理。

（4）通过巡逻，纠正校园内乱停车、抽游烟、骑车等不良行为以及门窗水电未及时关闭现象。

（5）对正在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应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制止，将不法行为人送交学校保卫部门处理。

（6）检查、发现、报告并及时消除各种不安全隐患。防止火灾、爆炸等事故或抢劫、盗窃、诈骗、暴力等不法侵害案件的发生。

（7）在巡逻过程中，对已经发生的不法侵害案件或灾害事故，应及时报告学校保卫部门并保护好现场。

（8）在巡逻过程中，对校内各区域的消防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对有问题的要及时向学校保卫部门反馈。对于出现消防安全问题要及时处理与反馈给学校保卫部门。

2、门卫服务

（1）保安人员对学校出入口进行把守、验证、检查，保卫校园安全。

（2）查验出入人员的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3）必要时对出入人员携带的或车辆装运的物品进行查验，防止单位财物流失。

（4）指挥、疏导出入车辆，清理无关人员，维护出入口正常秩序,协助学校在学生上下学时维护校门口的交通秩序。

（5）及时发现不法行为人，截获赃物，做好治安防范工作。

（6）协助学校做好来访接待工作。

3、守护服务

（1）做好安全防范装备设施防火、防盗、防抢、防爆炸等工作。

（2）做好重要部位的看守工作。

（3）做好监控与消防控室的各项工作。

4、消防管理

　　每日检查记录校园内公共部位的消防设施，确保完好，绘制消防设施分布图，协助校方做好室内外消防设施的日常维护；建立消防器材的台帐记录，定期检查器材完好程度和有效期限；经常性开展消防业务培训，制定完善的预案并演练，使每一个保安人员能胜任校园义务消防员的角色；发现有人擅自动用消防设施的，应及时制止并报告学校；发现火灾隐患，立即报告安全保卫处并设法消除；发生火警，能冷静处置，按预案进行火灾报警、人员疏散、组织扑救、抢救物资等工作。

1. 配合学校和公安机关做好校园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的防范工作。
2. 提供应急预案（保安公司针对常规人员不足以处理的突发事件提供相对应的应急方案）

**（三）中小学幼儿园保安人员配备标准：**

根据《浙江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实施细则》的要求，学校应当根据在校师生员工人数、门岗数、学生寄宿情况、周边治安等情况，按照不低于以下标准配专职保安员：非寄宿制学校师生员工总人数少于 100 人的至少配1 名专职保安员；100 人以上 1000 人以下的至少配备 2 名专职保安员；超过 1000 人的，每增加 500 人增配 1 名专职保安员。寄宿制学校、走读寄宿混合制学校均按照师生员工总人数为 100 人以下的至少配 2 名专职保安员，每增加 300 名师生增配 1 名专职保安员标准执行。涉及多校区的学校，其每个校区按在校师生实际人数根据上述标准，独立配备专职保安员。（具体人数详见附件：椒江区保安人员统计表）

**（四）岗位要求**

1、保持24小时值班。

2、站岗时间：

早上7点至下午17点。

3、巡逻要求：

每2小时巡逻一次（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但每次巡逻时间间隔不少于2小时）。

**（五）学校保安人员从业的基本条件**

1、政治素质

热爱祖国，诚实守信；无违法犯罪记录；爱岗敬业，格尽职守；文明值勤，礼貌待人；遵纪守法，团结协作。

2、业务素质

（1）具备基本法律知识及与保安相关的政策、规定。

（2）具备一定语言、文字和普通话表达能力。

（3）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

（4）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

（5）掌握一定防卫技能。

3、身体条件

（1）年龄20岁至55周岁的中国公民；

（2）身体健康，无残疾、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无纹身；

4、文化条件

　　具备初中以上学历，其中消控室、监控室人员相应的上岗证书。

5、其他要求

（1）所有保安人员应持有保安职业资格证。

（2）无任何不良记录。

**（六）保安服务要求**

1、着装

（1）在工作时间必须着规定的保安制服，因私外出时应着便服。

（2）着保安制服时，要按规定佩戴保安标志。

（3）保安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保持着装正规。

2、仪容仪表

（1）值勤时要仪表端庄，精神饱满。

（2）男性保安不留长发、大鬓角和胡须。

（3）不得染发。

3、礼节

在下列场合行举手礼：站岗、值勤、交接班时，纠正违章时。

4、举止

精神饱满，姿态端正，动作规范，举止文明。

5、语言

（1）在工作中使用“你好、请、您、对不起、谢谢、再见”等礼貌语言。

（2）值勤时应讲普通话。

6、岗位纪律

（1）严格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保安服务工作，不准超越职责权限。

（2）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准做与保安服务无关的事情。

（3）不准故意刁难。

（4）不准脱岗、空岗、睡岗、不准迟到、早退。

（5）遵守学校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学校内的机密事项，不准随意打听、记录、传播。

（6）要爱护公物。

（7）有重要情况要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不准迟到、漏报、隐瞒不报。

（8）要认真填写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

7、卫生

要自觉维护环境卫生，保持值勤区域整齐清洁。

**四、服务外包方案**

本项目共三个标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为每个标项确定1家有资质的保安服务公司。每家保安公司最多中标2个标项，投标时在声明函中需声明，若三个标项得分均第一，则优先选择哪两个标项。剩余标项则由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单位中标。

**五、安保服务范围及承包时限**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每个标项保安服务公司，由学校按照学校所在标项的中标公司签订合同，保安服务公司承担所签订学校的保安外包服务，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后，经考核，如甲方满意（考评满意分均在90%以上的），双方协商一致后续签一年，续签后的服务价格仍按原合同执行。若第一年服务期满后，中标单位在各自服务标项内有两家（含）以上学校考评未能达到90%以上，甲方将重新组织该标项招标。

**六、队伍建设和管理要求**

1、校方负责提供进驻保安人员值勤所需的安防器材、通讯设备，投标方提供安保人员服装及常用办公、巡逻灯具等物品。

2、投标方应严格安防器械、通讯设备的管理和使用，该随身携带的应随身携带，无故造成丢失或损坏的应予以照价赔偿。

3、从校方安全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

4、内部管理制度健全，管理到位，分工合理。

5、投标方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持队伍稳定，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

6、服务人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校保卫处备案，禁止离职人员进入校园。

7、投标方应留用原学校保安（合同期内工资待遇及工作时间保持不变），保证派驻学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和社会保障等必须符合国家要求。

**七、承担风险**

（一）学校将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违约处理与处罚规定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二）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中标人违返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招标人不承担责任。

（四）中标人在保安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投标报价要求、服务费用及补充说明**

（一）投标报价要求：按12个月进行总价报价及单价报价，最终结算以中标单价按实结算。

（二）服务费用包括以下内容

1、人工工资费用；

2、社会保险（必须符合台州市人劳部门规定，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3、福利；

4、节假日加班费用；

5、行政办公费用；

6、员工的服装费用；

7、其他费用；

8、管理费用；

9、法定税费；

（三）其它相关约定

1、本次招标，管理服务费用由各投标方自行报价。

2、在服务期内，如遇台州市最低保障工资提高，则台州市最低保障工资提高部份由区财政承担（按实际人数计算，并按政府发文台州市最低保障工资政府提高当月计起）。

3、如中标单位最终到位的服务人员少于投标时的承诺，每少一人将扣5万/年。

4、中标单位根据有关法规与所属学校签订安保服务合同，对本项目实行管理，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5、服务费用按月按实际保安人数结算，次月10日前结算上月的服务费（或由学校与中标单位双方协商另行确定）。**

6、服务费以中标单位在标书中提供的投标价格为准。

7、监督

由安全科代表担当各学校此项目的监督联系人。

监督内容为投标方承诺、管理指标、各项管理制度、工作制度等，教育局将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内部或外部督查。

8、目标管理考核及奖惩

（1） 校方每月对该服务管理进行考核，月考核结果90分以上的，全额支付；月考核结果低于90分的，每下降1分，扣100元。如中标单位最终到位的服务人员少于投标时的承诺，每少一人将扣5万/年。

（2） 校方每月对上岗的安保人员进行考核，经校方考核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要求的人员，校方有权向中标方提出要求，辞退该工作人员。新进工作人员须经所服务学校备案、同意后，方可进校工作。中标方提供的工作人员应遵守校方的相关规定。

（3）中标方要提供总外包价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校方对中标方不配合服务项目或中标方失职等引起的安全问题，视情况每次扣除1000-3000元。

（4）考核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指标 | | 权重 | 考核办法 | 得分 | 扣分理由 |
| 1 | 不发生造成一定影响的外部侵入案件 | | 20 | 每发生一起损失在1万元以下的扣5分，1-2万元扣10分，2万元以上扣15分，造成一定影响的一起加扣5分 |  |  |
| 2 | 不发生因服务提供方或保安人员责任造成校内人员非正常伤亡 | | 30 | 每发生一次非正常死亡的扣30分，每发生一次重伤1人以上的责任事故扣20分，每发生一次轻伤1人以上的责任事故扣10分 |  |  |
| 3 | 及时发现校内各项安全隐患 | | 10 | 未及时发现一处扣2分 |  |  |
| 4 | 反应迅速灵敏，处置正确 | | 10 | 警惕性不高，行动迟缓，处置不当，造成一定损失扣10分 |  |  |
| 5 | 文明执勤，热情服务 | | 10 | 每发生内外纠纷一次扣2分，造成不良后果的加扣3分，造成一定影响的加扣5分 |  |  |
| 6 | 认真的履行岗位职责 | | 10 | 每发生一次入校未登记的扣1分，校内管理不到位一处扣2分，报告不及时一次扣1分，交接班责任不清一次扣1分，值勤期间每发现一次打瞌睡、看书报、迟到、早退、喝酒、打牌、抽烟等行为各扣2分 |  |  |
| 7 | 人员符合要求 | | 10 | 每缺1人/天扣5分 |  |  |
| 合计得分 | | | |  | | |
| 学校考核意见 | |  | | | | |

附：椒江区学校保安需求数量详表

|  |  |  |
| --- | --- | --- |
| **标项一** | | |
| 序号 | 名称 | 应配保安数 |
| 1 | 台州市椒江区实验小学+下陈校区 | 6 |
| 2 | 椒江区第二实验小学+沿海校区 | 6 |
| 3 | 椒江区云健小学+灵济校区+城市港湾校区 | 8 |
| 4 | 椒江区人民小学+章安校区 | 6 |
| 5 | 葭沚小学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6 | 椒江区海门小学 | 5 |
| 7 | 椒江区中山小学+杨司校区 | 5 |
| 8 | 台州市白云小学 | 6 |
| 9 | 台州市文渊小学 | 5 |
| 10 | 椒江区桔园小学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1 | 椒江区东山中心小学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2 | 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小学+兆桥校区 | 7 |
| 13 | 椒江区下陈街道中心小学+振联校区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4 | 前所街道中心小学+前岸校区+陶家校区 | 10 |
| 15 | 章安街道中心小学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6 | 黄礁中心校+柏加徐校区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7 | 台州市学院路小学+行知校区 | 12 |
| 18 | 椒江区下陈育才小学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9 | 台州市实验小学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0 | 椒江区文昌学校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1 | 台州市椒江区培智学校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  |  |
| --- | --- | --- |
| **标项二** | | |
| 序号 | 名称 | 应配保安数 |
| 1 | 椒江区第二中学 | 6 |
| 2 | 椒江区第五中学 | 9 |
| 3 | 椒江区白云中学 | 6 |
| 4 | 椒江区海城学校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5 | 台州学院附属学校 | 5 |
| 6 | 椒江区洪家第二中学 | 6 |
| 7 | 椒江区下陈中学 | 5 |
| 8 | 前所中学 | 8 |
| 9 | 椒江区章安中学 | 6 |
| 10 | 大陈实验学校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1 | 台州市双语学校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  |  |
| --- | --- | --- |
| **标项三** | | |
| 序号 | 名称 | 应配保安数 |
| 1 | 椒江职业中专 | 9 |
| 2 | 椒江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 8 |
| 3 | 椒江区中心幼儿园+碧海明珠+恩美+滨江+万科+旭辉府 | 12 |
| 4 | 椒江区机关幼儿园+化师分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5 | 椒江区通巨幼儿园+文景园分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6 | 葭沚街道中心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7 | 台州市椒江实验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8 | 椒江区白云街道中心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9 | 椒江区大陈镇中心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0 | 台州市椒江区心湖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1 | 台州市椒江区文鼎苑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2 | 椒江区海棠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3 | 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第一中心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4 | 椒江区海门街道第二中心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5 | 椒江区洪家街道中心幼儿园+兆桥分园+灵济分园 | 6 |
| 16 | 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中心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7 | 台州市椒江区前所街道中心幼儿园+上徐分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8 | 椒江区前所街道第二中心幼儿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19 | 章安街道中心幼儿园+黄礁分园+柏加王分园+杨司分园+古桥教学点+惠民教学点 | 10 |
| 20 | 山海幼儿园东埭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1 | 山海幼儿园华景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2 | 山海幼儿园妥桥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3 | 山海幼儿园江南墅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4 | 山海幼儿园德邻苑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5 | 山海幼儿园前洪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6 | 山海幼儿园尚澄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 27 | 山海幼儿园海尚望府园 | 按照招标结果与该标项中标单位签合同 |

▲九、对所录用人员严格政审，能提供所录用人员政审资料，保证录用人员没有刑事犯罪记录，所录用人员必须具备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上岗资格证并经岗前培训。

▲十、本项目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后，经考核，如甲方满意（考评满意分均在90%以上的），双方协商一致后续签一年，续签后的服务价格仍按原合同执行。若第一年服务期满后，中标单位在各自服务标项内有两家（含）以上学校考评未能达到90%以上，甲方将重新组织该标项招标。

▲十一、根据警保联动要求，每个校园中标单位需配备（工作证、对讲机、红袖章、执法记录仪）一套，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此稿为合同样本，最终定稿待双方协商后定）

项目名称：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WS2024-JJ227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编号为**ZJWS2024-JJ227**）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更正补充文件。

4.招标文件。

5.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6.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第一条：安保公司服务内容**

1、巡逻服务

（1）保安人员对特定区域、地段、目标以及大型活动全程进行的巡查、警戒、保卫安全。

（2）通过巡逻，震慑不法分子，使其打消不法侵害的企图。

（3）通过巡逻，发现可疑人员，对其进行询问，对有作案嫌疑的，及时交学校保卫部门处理。

（4）通过巡逻，纠正校园内乱停车、抽游烟、骑车等不良行为以及门窗水电未及时关闭现象。

（5）对正在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应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制止，将不法行为人送交学校保卫部门处理。

（6）检查、发现、报告并及时消除各种不安全隐患。防止火灾、爆炸等事故或抢劫、盗窃、诈骗、暴力等不法侵害案件的发生。

（7）在巡逻过程中，对已经发生的不法侵害案件或灾害事故，应及时报告学校保卫部门并保护好现场。

（8）在巡逻过程中，对校内各区域的消防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对有问题的要及时向学校保卫部门反馈。对于出现消防安全问题要及时处理与反馈给学校保卫部门。

2、门卫服务

（1）保安人员对学校出入口进行把守、验证、检查，保卫校园安全。

（2）查验出入人员的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3）必要时对出入人员携带的或车辆装运的物品进行查验，防止单位财物流失。

（4）指挥、疏导出入车辆，清理无关人员，维护出入口正常秩序,协助学校在学生上下学时维护校门口的交通秩序。

（5）及时发现不法行为人，截获赃物，做好治安防范工作。

（6）协助学校做好来访接待工作。

3、守护服务

（1）做好安全防范装备设施防火、防盗、防抢、防爆炸等工作。

（2）做好重要部位的看守工作。

（3）做好监控与消防控室的各项工作。

4、消防管理

　　每日检查记录校园内公共部位的消防设施，确保完好，绘制消防设施分布图，协助校方做好室内外消防设施的日常维护；建立消防器材的台帐记录，定期检查器材完好程度和有效期限；经常性开展消防业务培训，制定完善的预案并演练，使每一个保安人员能胜任校园义务消防员的角色；发现有人擅自动用消防设施的，应及时制止并报告学校；发现火灾隐患，立即报告安全保卫处并设法消除；发生火警，能冷静处置，按预案进行火灾报警、人员疏散、组织扑救、抢救物资等工作。

5、配合学校和公安机关做好校园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的防范工作。

**（三）保安人员配备**

（四）岗位要求

1、保持24小时值班。

2、站岗时间：

早上7点至下午17点。

3、巡逻要求

每2小时巡逻一次（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但每次巡逻时间间隔不少于2小时）。

（五）学校保安人员从业的基本条件：

1、政治素质

热爱祖国，诚实守信；无违法犯罪记录；爱岗敬业，格尽职守；文明值勤，礼貌待人；遵纪守法，团结协作。

２、业务素质

（1）具备基本法律知识及与保安相关的政策、规定。

（2）具备一定语言、文字和普通话表达能力。

（3）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

（4）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

（5）掌握一定防卫技能。

3、身体条件

（1）20岁至55周岁的中国公民。

（2）身体健康，无残疾、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无纹身。

4、文化条件

　　具备初中以上学历，其中消控室、监控室人员应持相应的上岗证书。

5、其他要求

（1）所有保安人员应持有保安职业资格证。

（2）无任何不良记录。

（六）保安服务要求。

1、着装

（1）在工作时间必须着规定的保安制服，因私外出时应着便服。

（2）着保安制服时，要按规定佩戴保安标志。

（3）保安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保持着装正规。

2、仪容仪表

（1）值勤时要仪表端庄，精神饱满。

（2）男性保安不留长发、大鬓角和胡须。

（3）不得染发。

3、礼节

在下列场合行举手礼：站岗、值勤、交接班时，纠正违章时。

4、举止

精神饱满，姿态端正，动作规范，举止文明。

5、语言

（1）在工作中使用“你好、请、您、对不起、谢谢、再见”等礼貌语言。

（2）值勤时应讲普通话。

6、岗位纪律

（1）严格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保安服务工作，不准超越职责权限。

（2）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准做与保安服务无关的事情。

（3）不准故意刁难。

（4）不准脱岗、空岗、睡岗、不准迟到、早退。

（5）遵守学校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学校内的机密事项，不准随意打听、记录、传播。

（6）要爱护公物。

（7）有重要情况要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不准迟到、漏报、隐瞒不报。

（8）要认真填写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

7、卫生

要自觉维护环境卫生，保持值勤区域整齐清洁。

**第二条：安保承包时限**

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第三条：队伍建设和管理要求**

1、校方负责提供进驻保安人员值勤所需的安防器材、通讯设备，投标方提供安保人员服装及常用办公、巡逻灯具等物品。

2、投标方应严格安防器械、通讯设备的管理和使用，该随身携带的应随身携带，无故造成丢失或损坏的应予以照价赔偿。

3、从校方安全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

4、内部管理制度健全，管理到位，分工合理。

5、投标方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持队伍稳定，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

6、服务人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校保卫处备案，禁止离职人员进入校园。

7、投标方应留用原学校保安（合同期内工资待遇及工作时间保持不变），保证派驻学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和社会保障等必须符合国家要求。

**第四条、承担风险**

（一）学校将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违约处理与处罚规定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二）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中标人违返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招标人不承担责任。

（四）中标人在保安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条、安保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标项 （单价）：元/人/年；**

**全年合计人民币小写 元，人民币大写 。具体明细如下：**

1、人工工资费用；

2、社会保险；

3、福利；

4、节假日加班费用；

5、行政办公费用；

6、员工的服装费用；

7、其他费用；

8、管理费用；

9、法定税费；

**第六条 其它相关约定**

1、管理服务费用由各投标方自行报价。

2、在服务期内，如遇台州市最低保障工资提高，则台州市最低保障工资提高部份由区财政承担（按实际人数计算，并按政府发文台州市最低保障工资政府提高当月计起）。

3、如中标单位最终到位的服务人员少于投标时的承诺，每少一人将扣5万/年。

4、中标单位根据有关法规与学校签订安保服务合同，对本项目实行管理，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5、服务费用按月按实际人数结算，次月10日前结算上月的服务费（或由学校与中标单位协商）。**

6、服务费以中标单位在标书中提供的最后价格为准。

7、监督

由教育局安全科代表担当各学校此项目的监督联系人。

监督内容为投标方承诺、管理指标、各项管理制度、工作制度等，将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内部或外部督查。

8、目标管理考核及奖惩

（1）校方每月对该服务管理进行考核，月考核结果90分以上的，全额支付；月考核结果低于90分的，每下降1分，扣100元。如人员缺岗，按人员费用标准双倍扣除。

（2）校方每月对上岗的安保人员进行考核，经校方考核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要求的人员，校方有权向中标方提出要求，辞退该工作人员。新进工作人员须经所服务学校备案、同意后，方可进校工作。中标方提供的工作人员应遵守校方的相关规定。

（3）中标方要提供总外包价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校方对中标方不配合服务项目或中标方失职等引起的安全问题，视情况每次扣除1000-3000元。（扣除后补充相应金额）

（4）考核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指标 | | 权重 | 考核办法 | 得分 | 扣分理由 |
| 1 | 不发生造成一定影响的外部侵入案件 | | 20 | 每发生一起损失在1万元以下的扣5分，1-2万元扣10分，2万元以上扣15分，造成一定影响的一起加扣5分 |  |  |
| 2 | 不发生因服务提供方或保安人员责任造成校内人员非正常伤亡 | | 30 | 每发生一次非正常死亡的扣30分，每发生一次重伤1人以上的责任事故扣20分，每发生一次轻伤1人以上的责任事故扣10分 |  |  |
| 3 | 及时发现校内各项安全隐患 | | 10 | 未及时发现一处扣2分 |  |  |
| 4 | 反应迅速灵敏，处置正确 | | 10 | 警惕性不高，行动迟缓，处置不当，造成一定损失扣10分 |  |  |
| 5 | 文明执勤，热情服务 | | 10 | 每发生内外纠纷一次扣2分，造成不良后果的加扣3分，造成一定影响的加扣5分 |  |  |
| 6 | 认真的履行岗位职责 | | 10 | 每发生一次入校未登记的扣1分，校内管理不到位一处扣2分，报告不及时一次扣1分，交接班责任不清一次扣1分，值勤期间每发现一次打瞌睡、看书报、迟到、早退、喝酒、打牌、抽烟等行为各扣2分 |  |  |
| 7 | 人员符合要求 | | 10 | 每缺1人/天扣5分 |  |  |
| 合计得分 | | | |  | | |
| 学校考核意见 | |  | | | | |

**第七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如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向乙方支付费用，经乙方书面催讨后仍未支付时，须向乙方支付每日逾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三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二、如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服务（按考核标准）给甲方造成恶劣影响和损失时，根据考核结果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全年合同金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三、依据本合同，经公安机关确定是由于乙方安保人员进行安保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要承担赔偿责任。但该经济损失不包含甲方现金、珠宝、有价证券、资料及基它难以确定价值物品的损失。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一）乙方在负责甲方安全保卫工作时，如未达到甲方服务要求，经甲方出具整改书面通知送达三次后，乙方整改未果，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合同内容的变更与提前终止必须采用书面形式，甲、乙双方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二）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行终止。

（三）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双方协商以补充合同方式解决。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合同履行发生其他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通过仲裁解决。

第十一条：附则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三、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代理单位执两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必填）：

账 号： 账 号（必填）：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附件2）；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但需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3）；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4）；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件5）；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附件6）；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件7）；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等（附件8）；

（8）具备专业保安服务资格，有国家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附件9）。

**附件2 投标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 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编号为 ZJWS2024-JJ227 ）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7、若我公司在三个标项中得分均第一，则优先选择标项 、标项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 |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4**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5**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编号为ZJWS2024-JJ227）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具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编号为ZJWS2024-JJ227）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有依法缴纳税收（享受免税政策的则无欠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采购单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

a.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b.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是）。

c.投标人如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政策规定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footnote-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年月日

**填表说明：**

**1、标的设备分别由不同制造商制造的，请按序号填写齐全所有标的货物制造商的信息。**

**2、为了更加准确判定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请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官方网站---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来辨别制造商企业规模类型，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链接网址为**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3、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或未如实填写的，责任自负。**

**4、如国家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在贵方组织的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编号为ZJWS2024-JJ227）公开招标，我方在完全理解本项目采购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中标，我方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方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1）投标人情况介绍。

（2）投标方案描述：

A.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项目功能设计完备、对系统各组成部分等功能进行准确的分析，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3）投标人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软件著作权证等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4）近三年来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6）服务描述及承诺：

A.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措施及承诺（人员配备、培训方案等）。

**附件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 地址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 | | 股东关系 |  |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 | | 传真 |  | | |
| 手机 | |  | | |
| 1.  企  业  概  况 | 职工人数 |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
| 占地面积 |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自有□租赁 |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
| 注册资金 |  | | 注册发证机关 |  |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 | | | | | | |
| 2．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 | 产品名称 | | | 发证机关 | 编号 | | 发证时间 | 期限 |
|  | | |  |  | |  | |
|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 |  | | | | | |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 | | | | |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4**

**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5**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6**

**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7**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附件18）；

2、报价明细表（附件19）；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18**

**开标一览表（标项：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元) | 大写 | 元 |
| 小写 | ￥ |
| （单价 元/人/年） | 大写： 小写： | |

注：报价须包括

（1）人工工资费用、社会保险（必须符合台州市人劳部门规定，否则作无效标处理）、福利、节假日加班费用、行政办公费用、员工的服装费用、其他费用、管理费用、法定税费等。

（2）税费、管理费用、安全风险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各项费用。报价人凡未列入的，将被认为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9**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明细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人工工资费用 |  |  |  |
| 2 | 社会保险（必须符合台州市人劳部门规定，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  |  |
| 3 | 福利 |  |  |  |
| 4 | 节假日加班费用 |  |  |  |
| 5 | 行政办公费用 |  |  |  |
| 6 | 员工的服装费用 |  |  |  |
| 7 | 其他费用 |  |  |  |
| 8 | 管理费用 |  |  |  |
| 9 | 法定税费 |  |  |  |
| 10 | …… |  |  |  |
| 合计一年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万元 ￥： | | | | |

注：“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一致。请在备注栏列明必要的计算依据和计算公式。

“项目”栏中的分项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和补充，但应确保分项明确，成本费用计算准确。注：此表格中的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总价一致。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 （投标人全称） （法人代表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椒江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WS2024-JJ227**）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四、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年 月 日

说明：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30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地址：zjwstz@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footnote-ref-0)